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 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规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

元，证券业务收入 12.46 亿元。

2020 年度立信为 57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1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26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纪律处分 3 次，涉及从业人员 62 名。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张建新	2007 年	2005 年	2004 年	2010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吕博文	2020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9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李勇平	2007 年	2007 年	2007 年	2020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张建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19 年	宁波高发汽车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19 年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 年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	浙江东方基因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	浙江大胜达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吕博文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2020 年度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勇平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年-2020年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浙江乔治白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美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年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张建新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张建新	2019年12月6日	行政监管措施	浙江证监局	被出具警示函
2	张建新	2020年1月7日	行政监管措施	上海证监局	被出具警示函
3	张建新	2020年6月16日	自律监管措施	上海证券交易所	被通报批评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吕博文，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勇平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0	2021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65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5		/

注：以上审计费用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度审计服务的过程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全面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2020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续聘立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市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21 年度审计报酬事项。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5 日